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56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提升工作效率,拟向公司股东大会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2022年度审计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原则上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考核实施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长吴泽林先生、董事和总裁徐静女士依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具体清算及后续实际发放情况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按规定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57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于2020年起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期间,能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和内控审计意见,较好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按期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公司董事会拟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5)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6)执业资格: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编号为11000168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拥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0003560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7)是否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自2013年11月改制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7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25人。

3.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为31,278.7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为27,829.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为9,515.39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9家,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6,220.72万元,2021年度上市公司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代码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15	制造业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5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17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平威,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最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胜任能力。

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超,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新培,1998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审计复核过8家次上市公司。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项目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情况

公司支付给中喜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5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需经股东大会批准。为提升工作效率,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原则上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费用标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年9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及时、准确、顺利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任务,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就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经认真审阅拟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相关资料,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任务,同意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任务;公司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四)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58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召开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7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27日 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2年9月21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城1号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实施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和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9月8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年9月22日至9月23日8:30—11:30、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书详见附件2。

(五)联系方式

电话:0758-2844724;传真:0758-2865223;联系人:刘艳春,张志辉。

(六)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内容及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及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636;投票简称:风华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

2022年9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

2022年9月27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实施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说明:如委托人未对会议表决事项做出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代表委托人(单位),其后果由委托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名称:　　受托人姓名:

持股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发日期: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2-03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于2022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降低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2-036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9月2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23日

至2022年9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2.01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02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4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5	《公司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6	《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
2.07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2已经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议案3已经2022年9月7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3	惠而浦	2022/9/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于2022年9月22日下午17:00 之前向公司证券办公室报名并办理会议出席手续(可以邮件方式报名)。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有关费用由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自理。

2、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4477号

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201证券办公室

3、邮政编码:231283

4、联系人:　梁惠强、孙亚萍

5、联系电话:0551-65338028

6、电子邮箱: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

secretary@whirlpool-china.com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2-03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概述:因国际业务开展需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投资金额: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最高不超过35亿人民币(含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5亿人民币远期结售汇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审议程序:公司于2022年9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锁定利润、防范汇率和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可能存在一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经营层累计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余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按照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此议案已于2022年5月12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为灵活运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外汇资金进行套期保值,公司于2022年9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拟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变更扩展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在原25亿人民币额度的基础上,新增 10亿元人民币额度用于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即本年度公司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总体额度为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议案尚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情况

对象主体	交易范围	本年度原预计额度	本次新增额度	本年度可使用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	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用于远期结售汇业务	10亿元人民币	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因国际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一定体量的外币结算。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及子公司拟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币种:与公司外销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等);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4、交易对手:境内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

5、操作主体:公司及子公司;

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授权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经营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全体董事参与表决,该议案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如下: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

3、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4、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5、内控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根据公司《外汇衍生品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职责范围、管理及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2、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

4、为控制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合法性;

5、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

七、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以真实的业务背景下产生的收付汇需求及资金需求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手段,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降低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更有效地规避公司外汇融资形成的外汇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及子公司拟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币种:与公司外销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等);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4、交易对手:境内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

5、操作主体:公司及子公司;

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授权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经营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全体董事参与表决,该议案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如下: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

3、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4、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5、内控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根据公司《外汇衍生品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职责范围、管理及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2、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

4、为控制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合法性;

5、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

七、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以真实的业务背景下产生的收付汇需求及资金需求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手段,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降低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更有效地规避公司外汇融资形成的外汇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累积一定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经验,并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设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控制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交易风险。

九、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5133　证券简称:嵘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8月20日,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签署与银行、保荐机构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宜。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墨西哥汽车精密铝合金铸件二期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境外子公司莱昂嵘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币种为人民币,但募集使用主要为美元、欧元、日元等外汇支付,为符合外汇管理相关规定以及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2年9月7日,在原有募集资金专户基础上,公司、扬州嵘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香港润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莱昂嵘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墨西哥汽车精密铝合金铸件二期扩产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事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二)》,除约定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补充开立“墨西哥汽车精密铝合金铸件二期扩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之外,该协议其他主要内容与原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未发生变更。

本次补充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如下:

银行账户名称	账号	币种
扬州嵘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10163001040232606	人民币
香港润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NRA101630010484000031	人民币
	NRA101630140484000018	美元
	NRA101630380484000009	欧元
	NRA101630270484000002	日元
莱昂嵘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NRA101630140484000026	美元
	NRA101630380484000017	欧元
	NRA101630270484000010	日元

注:扬州嵘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润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扬州嵘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莱昂嵘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为香港润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香港润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扬州嵘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

同时,上述表格列示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墨西哥汽车精密铝合金铸件二期扩产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8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支路66号高测股份A栋培训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